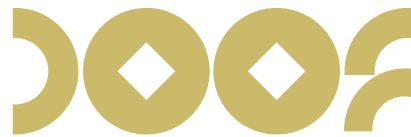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民生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38)

建議修訂公司細則及 採納經修訂及經重述公司細則

本公告由民生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1)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對本公司現有公司細則(「現有公司細則」)作出修訂，藉以(其中包括)符合於2022年1月1日生效的經修訂上市規則附錄三，並根據所建議的修訂作出相應修訂(統稱「建議修訂」)。董事會建議本公司採納一套新公司細則(「經修訂公司細則」)以取代及摒除現有公司細則。

建議修訂乃以英文編撰，中文譯本僅供參考。建議修訂的英文版與中文版之間如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為準。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舉行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建議採納經修訂公司細則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藉特別決議案批准後，方可作實，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相關特別決議案當日生效。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詳情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通函將適時向股東寄發。

承董事會命
民生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胡興榮

香港，2023年6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胡興榮先生(主席)、黃曉海先生、金江桂先生及李振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鮑依寧女士、黃昆杰先生及袁海波先生。